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羅瑋妮

電話：02 7736-5600

電子信箱：wnl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303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、114廣達游於藝計畫-各縣市盟主與展覽主題、114學年度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盟主申請簡章

主旨：有關本部與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稱該基金會）共同辦理「114學年度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」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各級學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基金會114年3月17日廣達藝字第1140317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4學年度《游於藝》計畫主要係鼓勵各級中小學校參與，有意申請之學校，可向各縣市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盟主單位提出申請，報名時間為114年3月27日(星期四)起至5月4日(星期日)止。
- 三、有關計畫相關疑問，請洽該基金會承辦人員張璿勻，電話：02-28821612#66637，Email：leanne.chang@quantatw.org。
- 四、檢附來文、各縣市盟主以及巡迴展覽主題及簡章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

裝

訂

線